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呂佩娟

電話：02-77493673

電子信箱：nicolelu@ntnu.edu.tw

受文者：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師大教創中字第1111022060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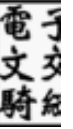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勞動法令與權益線上研習實施計畫 (1111022060-0-0.pdf)

主旨：檢送111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勞動法令及權益教師研習」實施計畫1份，敬請推派相關領域教師參加，並惠允公假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3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83113號函辦理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活動工作計畫辦理。
- 二、研習時間：111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00至12:00。
- 三、研習方式：本次研習採用GoogleMeet視訊系統以遠端視訊方式直播進行，可使用筆電/手機/平板加入會議。
- 四、GoogleMeet 視訊會議系統連結：<https://meet.google.com/mmo-wbzh-cnu>(會議代碼：mmo-wbzh-cnu)。
- 五、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技術型高中、普通型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及綜合型高中之綜合活動領域(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藝術領域(音樂、美術、藝術生活)、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與護理、體育)、全民國防教育及藝術群相關教師。

- 六、全程參與教師將核定2小時研習時數，並請服務單位核予公(差)假及職務、課務派代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七、報名時間：即日起至9月20日止，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線上報名，課程代碼3485405。
- 八、敬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協助鼓勵受文者學校推派教師參與研習。
- 九、實施計畫可至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網站(<https://vtedu.mt.ntnu.edu.tw/nss/s/gcart/index>)下載。
- 十、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承辦人呂佩娟小姐(02-77493673)。

正本：技術型高中、普高設有專業群科、普高設有專門學程、綜高設有專門學程

副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本校機電工程學系(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專任助理 呂佩娟

2022/08/17
16:14:31
電子公文
交換章

校長 吳正己